附件2

2021年广西病案信息（医保DRG付费）

编写竞赛技术文件

一、竞赛技术文件制定标准

本竞赛技术文件参照《疾病和有关健康问题的国际统计分类》（ICD-10）（三卷）、《国际疾病分类第九版临床修订本手术与操作》（ICD-9-CM-3）、国家卫健委《住院病案首页数据填写质量规范》、国家医疗保障局《医疗保障基金结算清单填写规范》（试行），广西壮族自治区医疗保障局《关于进一步推进全区疾病诊断相关分组付费方式改革工作的通知》，结合病案信息专业技术资格和病案编码岗位要求制定。

二、竞赛内容、形式和时间

（一）竞赛内容

竞赛内容以病案信息技术专业实践能力部分为主，综合临床医学、计算机应用等专业知识，考核运用ICD-10与ICD-9-CM-3进行疾病与手术操作编码的技能，医疗保障基金结算清单填写规范掌握情况，以及病案首页质控与首页信息检索能力。

（二）竞赛形式

竞赛采用单人竞赛形式进行，每位选手独立答题，依次完成以下3项赛题：

1.第一项：理论考试。题型包括填空题、选择题和简答题。限时30分钟。

2.第二项： 编码实操。题型包括：一、疾病或手术操作编码；二、按照国家医疗保障局《医疗保障基金结算清单填写规范》（试行）要求选择主要诊断或主要手术；三、病案首页信息检索。限时70分钟。

3.第三项：病案首页质控。每位选手需要完成2份病案的首页质控。限时20分钟。

（三）竞赛时间

竞赛时间为120分钟。

三、竞赛范围

（一）竞赛范围

1.理论考试。

闭卷考试，考查编码员对病案信息管理及DRG付费有关知识的掌握情况。

2.编码实操。

题型I.根据题目给出的疾病诊断或手术操作名称，选择主导词，使用工具书查找编码，并在试卷上回答查找步骤和最终编码。

题型II.根据题目中的病例情况描述，按照国家医疗保障局《医疗保障基金结算清单填写规范》（试行）要求，选择主要诊断和（或）主要手术操作，并给予编码。

题型III.分析检索题目的要求，写出对应的检索公式，规范表达每一个检索条件以及条件之间的逻辑关系。

3.病案首页质控。

阅读所抽选的病案资料，对病案首页的基本信息、住院信息和诊断手术信息、其他信息等项目进行质量规范检查，并填写质控表。

（二）主要参考资料

1.《疾病和有关健康问题的国际统计分类》（ICD-10）（三卷） 第二版（竞赛时由组委会提供）。

2.《国际疾病分类第九版临床修订本手术与操作》（ICD-9-CM-3） 2011版（竞赛时由组委会提供）。

3.《病案信息学》第二版，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。

4.《住院病案首页数据填写质量规范》国家卫健委。

5.《医疗保障基金结算清单填写规范》国家医疗保障局

四、竞赛命题及评分办法

（一）命题原则

 依据《疾病和有关健康问题的国际统计分类》第二卷指导手册、《住院病案首页数据填写质量规范》以及《医疗保障基金结算清单填写规范》,注重病案信息管理专业的核心技术，体现实际应用能力，考核病案编码人员的综合实力，促进病案首页质量持续提高和病案管理人才的培养。

（二）命题方式

由组委会组织专家命题。

（三）评分办法

个人决赛成绩=答题卷面总成绩（满分200分）-专业素养表现扣分（最高10分）

团体决赛成绩=队员个人决赛成绩之和

1.答题卷面总成绩=赛项一成绩+赛项二成绩+赛项三成绩。

三项赛题总满分为200分，其中赛项一满分为50分，赛项二满分为100分、赛项三满分为50分。竞赛结束后，由考官组根据考题评分标准现场阅卷评分。

2.专业素养表现扣分：竞赛过程中，选手有下列情形的，对应扣除综合表现分，最高扣除10分。

（1）大声喧哗、扰乱赛场秩序及干扰考官工作的，扣5分，情况严重者取消竞赛资格。

（2）违反诚信原则，发生舞弊情形的，扣10分，情况严重者取消竞赛资格。

（3）不听从考官指令，提前开始答题，或者考官宣布答题时间结束仍不停止答题的，扣分2分。

由考官组根据选手现场的竞赛超时、文明素养、考场纪律表现进行综合评判，填写扣分表并签名确认。

3.奖励评定

（1）团体奖

团体决赛成绩等于参赛队4名选手的个人决赛成绩之和。根据最终成绩排名，评出团体一、二、三等奖及优秀奖。

（2）个人奖

每位选手按个人决赛成绩参加排名评比，决赛成绩排名前10名，将获优秀个人奖，颁发获奖证书。

（3）广西技术能手

个人决赛成绩第1名与第2名两位选手，经自治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核准后，授予“广西技术能手”称号并颁发证书。

五、竞赛场地、赛程设施要求

（一）竞赛场地

1.赛场面积：每个赛位不少于2平米。

2.每个赛位标明参赛编号。

3.每个赛位配备所需用品：纸、笔。

4.明亮整洁，无外界干扰。

（二）赛场设施

1.长桌、座椅。

2.手消毒液、酒精湿巾。

3.赛场配备相关工作人员。

六、竞赛规则

（一）竞赛现场规定

1.竞赛场地由大赛组委会指定。

2.竞赛第二项内容-编码实操，需要使用的编码工具书：ICD-10第一卷和第三卷、ICD-9- CM-3（2011版），由参赛个人准备。

3.参赛选手在竞赛前30分钟凭参赛证、身份证到竞赛现场检录，经工作人员检查工具书合格后方可进入赛场。参赛选手开赛迟到30分及以上者，按自动弃权处理

4.参赛选手不得携带电子产品、文字资料等进入竞赛现场，否则视同舞弊行为。竞赛用品用具一般不予调换，若有异议，由裁判长决定是否调换。

5.裁判长宣布竞赛正式开始后，参赛选手方可进行答题操作。

6.如因不可抗拒因素影响答题时，参赛选手提出，经裁判长核实情况后裁决。

7.竞赛过程中，考官应认真填写《竞赛记录表》。

8.竞赛中提前交卷者，应先举手请示考官，经考官批准并收取试卷后，离开赛位移步至候场区。

9.除当场次的参赛选手、领队及指定负责该场次的考官和工作人员外，其他人员谢绝进入竞赛现场。进入赛场人员均须佩戴胸牌并遵守赛场纪律，

（二）竞赛安全要求

1.竞赛场地应配备必要的消防设施，并应保持场地干净整洁，禁止堆放不必要的物品。竞赛前，会场人员应了解灭火设备以及紧急出口的位置、逃生路线。

2.禁止在场内吸烟，禁止携带易燃易爆等危险物品进入赛场。

3.所有人员进入赛场应全程佩戴口罩，并服从工作人员指引，经指定通道坐到指定位置，禁止在赛场内进食。

七、其他

（一）本技术文件适用于自治区级竞赛项目。

（二）本技术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竞赛组委会。